

# 書面質詢

顏奕恆議員

## 關於澳門廚餘垃圾回收工作提出書面質詢

根據環境保護局廚餘減量回收工作的概覽中提及，廚餘垃圾約佔城市固體廢物量的三至四成，數量非常龐大，環境保護局近年來加強“惜食推廣”等宣傳工作從源頭減廢，並透過“社區廚餘回收計劃”、“食肆廚餘回收先導計劃”等推動廚餘回收、處理工作，雖然從2012年至2020年這8年間環境保護局透過各項廚餘回收計劃所收集到的廚餘量不斷上升，但仍未能完全覆蓋本澳所產生的廚餘垃圾。而且民間廚餘垃圾分類、處理的環保意識有待提升，特別像廚餘垃圾收集，要剔除骨頭、貝殼，因其不易被機器完全破碎，亦會對機器的刀片產生損傷，但很多居民未必清楚這一點，所以政府未來若要推廣居民家庭廚餘垃圾分類及收集，應要持續加強宣傳，增加更多社區廚餘收集點，令居民具備條件去處置廚餘垃圾，而不是與其他垃圾一起混合。

政府除持續開展廚餘回收各項計劃和建設中央廚餘處理設施、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等計劃之外，亦應推動政府部門、酒店、學校及機構自行設置廚餘處理機，加大支援力度全面推廣到更多機構，才能令澳門廚餘回收實現多方面成效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、在2017年環保局就《固體廚餘處理設備資助計劃》向社會諮詢相關意見，並且在今年五月回覆議員的書面質詢時<sup>[1]</sup>提及，該資助計劃行政法規草案已完成，將按需開展立法程序，但從2022年施政報告亦未見該資助計劃的立法規劃，請問該行政法規的立法進度如何？能否透露預計何時會出台？

2、環保局在推動廚餘回收工作時，環保局於2016年7月至2017年6月在石排灣公共房屋設置廚餘處理機試點，處理超過9,000公斤廚餘，取得了一定的成效。現時石排灣公共房屋廚餘處理機試點工作已完結，雖然環保局在石排灣的環保加Fun站新增回收家居廚餘，但是廚餘處理機卻沒再在石排灣公屋及其他社區點使用，請問當局該試點成效較為明顯，為何不繼續在該點或其他社區內使用廚餘處理機，當中是否存在困難？存在何種困難？而且要推廣至具條件的新建公共房屋，請問之前的公共房屋是否有條件加裝廚餘處理機？在新公共房屋興建中是否有落實安裝廚餘處理機的計劃？

3、環保局從2018年開展的“社區廚餘回收計劃”，截至目前僅有8間參與機構，請問當局會否考慮擴大社區廚餘回收網絡，推動更多機構參與？環保局在2021年4月22日起，轄下四個分別位於台山、青洲、石排灣、永寧廣場的環保加Fun站新增回收家居廚餘，請問當局未來會否增加更多站點，以便向普羅大眾推廣家居廚餘回收，令澳門廚餘回收工作逐漸普及化？

---

[1] 引用資料來源：何潤生議員於2021年4月30日提出的書面質詢之回覆，  
批示編號：494/E348/VI/GPAL/2021